# 广东东软学院文件

东软学院校〔2017〕247号

# 关于印发《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 设计)、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#### 学院各部门:

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是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,为鼓励学生在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中充分发挥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,激励教师不断提高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的指导水平,保障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质量,学院决定每学年开展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和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工作。为发挥评选与奖励的引导、示范和激励作用,规范评选过程,特制定《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评选办法》。现正式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评选办法



(此页无正文)

#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及优秀 指导教师评选办法

#### 1. 目的

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是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,为鼓励学生在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中充分发挥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,激励教师不断提高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的指导水平,保障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质量,学院决定每学年开展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和优秀指导教师评选工作。为发挥评选与奖励的引导、示范和激励作用,规范评选过程,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## 2. 适用范围

本学年学院所有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生所撰写的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及全院在职的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教师。

#### 3. 内容

#### 3.1 评选工作组织管理

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和优秀指导教师的评选工作由各 系推荐、教务部组织专家评选。

#### 3.2 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评选标准

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择优推荐紧密结合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、经济建设、社会和行业产业发展,基于横向项目、纵向项目、创新创业实践的真实性选题。评选基本标准是:

- 3.2.1 选题有较强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;
- 3.2.2 论点鲜明,论据充分,有独特见解和创意;
- 3.2.3 文字简练流畅,专业术语准确;格式规范,结构严谨, 逻辑性强;
- 3.2.4 综合评定成绩在 90 分以上或成绩在本专业中名列前 5%;
  - 3.2.5 论文相似性检测文字复制比大于10%不得参评。

#### 3.3 优秀指导教师评选标准

- 3.3.1 积极承担指导任务,严格按照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 各环节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。
- 3.3.2 积极参与、配合本院(系)开展前期准备、中期检查和答辩及总结工作。
- 3.3.3 从严要求学生,定期检查、指导学生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工作进度和质量,能针对学生的不同特点与水平进行指导,指导方法得当,指导过程记录完整。
- 3.3.4 所指导的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质量较高,至少有一篇被评为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或所指导的毕业论文在公开出版的已经获得 CN、ISSN 刊号的学术刊物上发表。

#### 3.4 评选程序

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和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优秀指导教师每年评选一次,由教务部和各院(系)共同组织实施。评选时间为本年度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工作结束后3-6周。

- 3.4.1 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评选程序
- (1) 各院(系)根据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成绩,向教务部推荐参加校级评选的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,数量控制在本部门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总数的5%以内。上报的材料包括以下材料的电子版: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复印件及电子版、《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表》(纸质版,见附件1)、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教师推荐表(纸质版,见附件2)、《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汇总表》(电子版,见附件3)。
- (2) 教务部组织专家对提名参选的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进行评审,原则上获评为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的篇数不超过各院(系)推荐数量的2/5。
  - 3.4.2 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优秀指导教师评选程序
- (1) 各院(系)在广泛听取教研室主任、教师、学生意见的基础上,按本部门参加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工作的教师总数的20%,向教务部推荐优秀指导教师候选名单。
- (2) 教务部根据各院(系)推荐材料进行审核,并组织专家评审确定优秀指导教师名单,最终评定的优秀指导教师数量不超过本学年所有参加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工作的教师总数的10%,最后报请学院主管领导审批。

#### 3.5 评审结果公示

教务部负责公示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和优秀指导教师

评选结果,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期内,将广泛听取意见,对有争议的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及优秀指导教师,将提交专家组复议。

#### 3.6 评审结果批准

公示期结束后,教务部将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及优秀指导教师名单报主管院领导审批,审批通过后学院正式发文公布。

#### 3.7 奖励办法

- 3.7.1 优秀毕业设计(论文)由教务部汇编印刷,并向获奖学生颁发获奖证书。
- 3.7.2 毕业设计(论文)优秀指导教师获得者,由学院颁发获奖证书,并给予1000元/人的奖金奖励。

#### 4. 附则

- 4.1.1任何单位或个人,如发现入选论文(设计)存在剽窃、作假等问题的,可以书面形式向教务部提出异议。提出异议的书面材料应包括题目、作者、异议内容及相关证据或依据,并注明提出异议者的姓名、联系方式等。教务部负责处理异议事项,并对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保密。
- 4.1.2 对已经发文公布的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,如发现有剽窃、作假等严重问题的,将撤销对作者及其指导教师奖励的决定,并予以公布,同时按照《广东软学院毕业设计(论文)作假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  - 4.1.3 本规定自正式发文之日起执行,由教务部负责解释。

#### 5. 附件

- 5.1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表
- 5.2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教师推荐表
- 5.3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汇总表

### 附表2

##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指导教师推荐表

院(系)		专业			
姓名		职称			
指导论文(设 计)题目及作 者					
选题情况(包括学生选题与指导老师专业对应情况等)					
指导过程情况	1. 各环节工作情况、 2. 培养学生专业能力 指导教师签名:	指导记录完整情况		题等 月	П
院(系)推荐 意见	<ol> <li>1. 各环节工作情况、</li> <li>2. 推荐理由</li> <li>院系主管领导签名:</li> </ol>	指导记录等检查情	<u> </u>		
专家审核意见	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名	::	年	月	Image: control of the
学校审核意见	学院领导签名:		年	月	

# 附表1

#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表

<b>秦</b> 3	Ľ			
学生如	生名			
论文总	成绩			
1. 论文检测复制比: 2. 推荐意见:				
指导教师签名:		年	月	日
院(系)主管领导签名:		年	月	Image: section of the
	学生女 论文总 1. 论文检测复制比: 2. 推荐意见:	2. 推荐意见: 指导教师签名: 院(系)主管领导签名: 呼审专家组组长签名:	学生姓名         论文总成绩         1. 论文检测复制比:         2. 推荐意见:         库         院(系)主管领导签名:       年	学生姓名         论文总成绩         1. 论文检测复制比:         2. 推荐意见:         年 月         院(系)主管领导签名:       年 月         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名:       年 月

附表3

### 广东东软学院优秀毕业论文(毕业设计)推荐汇总表

院 (系)	专业	论文题目	学号	学生姓名	指导教师	指导教师职称